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函

地址：100052臺北市中正區南海路43號

承辦人：王志立

電話：02-23110574分機236

傳真：02-23894822

電子信箱：ppd020@linux.arte.gov.tw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藝視字第1140200371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無

主旨：有關114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得獎名單，業公告於本館比賽專屬網站（<https://web.arte.gov.tw/nsac>）最新消息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14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實施要點辦理。
- 二、本館將於114年11月24日至11月26日進行優等以下作品退件作業，請各縣市及大專院校依比賽要點所列日期至本館（臺北市中正區南海路43號）辦理退件；惟離島作品（不含大專），本館將另委請廠商寄送退件。
- 三、得獎名單所列資訊係縣市及大專院校登錄至報名系統後匯出，如有姓名誤漏植等情事，請所屬學校儘速於114年11月28日前告知，俾利更正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教育部